

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 函

地址：800005高雄市新興區民生一路321號
4樓

承辦單位：輔導教育組

承辦人：陳妍倫

電話：7409350#15

傳真：7409351

電子信箱：infinite2824@kcg.gov.tw

受文者：高雄市立旗山國民中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14年6月6日

發文字號：高市教家字第11470112000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活動海報、活動招生宣傳文字 (61709928_11470112000A0C_ATTCH6.jpg、
61709928_11470112000A0C_ATTCH7.odt)

主旨：本中心與兒福聯盟合作辦理「114年情緒寶可夢-離婚家庭
兒童情緒團體」，檢附活動海報及宣傳文字稿（如附
件），敬請協助宣傳周知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一、依據教育部114年3月13日臺教社(二)字第1142400688A號函
辦理。

二、活動資訊：

(一)活動時間：114年7月31日（星期四）、8月1日（星期
五）09:00-16:30。

(二)活動地點：高雄市左營區博愛三路12號6樓。

(三)活動對象：小學三～五年級(暑假後年紀)，有分居或離
婚家庭議題的孩子，想要促進親子溝通。

(四)招生人數：10-15人（額滿為止，採報名順序錄取）

(五)報名方式：表單報名 (<https://www.surveycake.com/s/zKQgG>)，即日起至額滿為止。

三、為響應環保政策，參加者請自備環保杯。

四、檢附活動海報及宣傳文字稿各一份，詳情請洽：陳小姐，

電話：07-7409350，分機15，電子郵件：

infinite2824@kcg.gov.tw。

正本：第四類發行(含私立學校)(高雄市政府教育局、高雄市政府教育局家庭教育中心除外)

副本：本中心



裝

訂

線

